

108 年臺南市「反毒行動巡迴車」展覽解說人員培訓共識營

一、 活動日期：108 年 01 月 16 日 (星期三)上午 10 時 00 分至 12 時 30 分。

二、 活動地點：

本局林森辦公室 5 樓大禮堂 (地址：臺南市東區林森路一段 418 號)

、東興辦公室 2 樓圓桌會議室(地址：臺南市新營區東興路 163 號，同時段以多點視訊方式進行培訓課程。)

三、 活動流程：

| 時間 | 活動內容 | 主持人/表演團體 |
|-------------|-------------------------|--------------------|
| 09：50-10：00 | 報到 | |
| 10：00-10：10 | 長官致詞 | 臺南市政府衛生局 陳怡局長 |
| 10：10-10：30 | 「反毒行動巡迴車」 宣導講師業務流程說明 | 臺南市政府毒品危害防制中心 |
| 10：30-12：00 | 「反毒行動巡迴車」宣導 展示規劃與內容 | 國立自然科學博物館 楊中信博士 |
| 12：00-12：30 | 綜合座談 | |
| 12：30 | 賦歸 | |

四、 預期效應：藉由國立自然科學博物館楊中信博士講授反毒行動巡迴車展示規劃與內容，並於展出期間透過培訓宣導講師協助講解相關毒品防制之知能與知識，讓參與的社區民眾、各級學校師生對於知毒反毒有更深刻的認知。